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8月25日，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5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珊珊女士主持。经充分讨论和审议，全部监事均表达了自己的意见并签署了决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1、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1-6月份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2、未发现参与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及放弃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拉曼”）拟通过增资

扩股的方式,由公司控股股东的关联方深圳中航智能装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航智能装备基金”)增资12,000万元,公司放弃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增资完成后,格拉曼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9,600万元增加至23,084.44万元,中航智能装备基金持有15.09%股权,公司持有84.91%股权,格拉曼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关联监事李雨华、陈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该议案以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

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